附件2

试点任务典型经验

一、构建政府主导、协同发力的多方共建格局

甘肃省委、省政府将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列为乡村建设示范行动、农村“八改”工程、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统筹推进，纳入市县两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。连续4年召开全省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现场会，2024年省政府主要领导出席会议并讲话，压实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责任，推动农村公路发展。在14个市（州）省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设立农村公路督导帮扶组，定期开展农村公路项目督导、质量抽检、养护指导和技术帮扶，农村公路一次性竣（交）工验收合格率达100%。制定甘肃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，推动市县两级人民政府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、涉农整合资金使用上给予农村公路大力倾斜支持，筹措约65%的农村公路建设资金。

二、完善普惠公平、安全便捷的农村公路网络

推动交通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。甘肃省委、省政府连续三年、每年将1万公里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列为民生实事。组织开展“十县百路”创建，打造10个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建设示范县，推动全省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率由2020年的70%提升至2024年的93.44%，全省8.82万个自然村（组）中8.24万个实现通硬化路。编制《自然村（组）通硬化路工程技术规范》地方标准，加强对自然村（组）路及村内主巷道的技术指导。推行农村公路危桥改造“双清零”行动，即到2024年实现2020年底存量的四五类危桥清零、动态新增危桥清零，农村公路一二三类桥梁占比提升至99.98%。

三、建立权责清晰、多元共存的管理养护体系

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，推行“乡镇农村公路管理所+路长制”模式，即在乡镇农村公路管理所设立乡级总路长办公室，夯实乡村两级管养责任。编制《甘肃省农村公路路长制手册》，明确“路长制”体系建设、路长职责和工作内容，为基层提供业务指导。立足地域东西狭长、地形地貌差别大的省情，形成以群众性养护、市场化养护、专业化养护共存的多元化养护模式。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公路管理养护，清水县建立县乡村三级“双路长”体系，设置路长499名，全县1708公里农村公路实现路长全覆盖；西和县依托智能交通管理平台，建立“巡查、反馈、协调、处置、督查”五步一体的工作机制，对448名县、乡、村三级路长实行网格化管理。

四、探索分级响应、以快制胜的应急保障机制

创新构建公路应急保障体系，聚焦灾害场景精准施策。针对农村公路冬春季除雪，以发动沿线群众和公益性岗位人员为主，采用“简易设备+人工”、机械车辆加装滚刷、散布防滑料等方式防滑保畅，保障群众安全出行，打好除雪保畅“主动战”。针对一般水毁，由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、乡镇农村公路管理所及沿线群众组建应急抢险队伍，开展公路抢通保畅。针对造成交通阻断等较大水毁，依托省属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应急抢险队伍，就近就地支援抢险救灾，打好夏秋季水毁抢通“攻坚战”。在积石山6.2级地震中，总结形成了快速反应、快速排查、快速调度、快速抢通“以快制胜”四快机制和“零点行动”排危拓宽农村公路应急经验，打好突发事件应急保障“快速战”。建立农村公路灾毁保险保费筹措、查勘定损、理赔服务等制度体系，全省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实现全覆盖。

五、构建高效优质、便民惠民的运输服务体系

创新农村客运运输组织模式，有序推动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，客运班线公交化运营比例提升至23.62%；实施区域化经营和预约响应，保障农村群众赶集日、农忙等重点时段出行需求；探索开行5座车型农村定制客运服务，降低农村客运运营成本。建设农村客运车辆动态监测平台，开展农村客运运营日常监测，保障农村客运“真通实通”。连续4年对客货邮融合发展进行部署，累计建成16个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县、478条客货邮融合线路、1440个客货邮综合服务站点。开展快递进村“百日攻坚”行动。在有特色优势产业基础、有寄递需求的村开发设立乡村寄递物流收发公益性岗位10299个，助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。